



# 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基本养老保险 常见问题解答

广大灵活就业人员，国家惠民政策要用好，趁着年轻早参保，持续缴费不断保，退休领取待遇好，老年生活更美好。如果您及您的家人还未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希望您从现在开始尽快行动起来，为将来年老预存一份最稳定、最可靠的保障，我们欢迎您的加入、竭诚为您服务！

## 1、什么样的人可以按照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我省户籍的非全日制从业人员以及其他灵活就业人员，年满16周岁且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可自愿在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的注册地、居民户籍地或居住证所在地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由个人缴纳养老保险费。省外户籍的灵活就业人员，可在居住证所在地参加养老保险。

## 2、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是如何规定的？

缴费基数是按照全省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和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加权计算的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简称全口径平均工资）的60%、70%、80%、90%、100%、200%、300%七个档次之间选择。

## 3、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比例、缴费方式？

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比例为20%，其中8%记入个人账户。参保人员可以通过辽宁税务微信公众号微办税、辽宁移动办税APP、支付宝辽宁省税务局小程序等线上缴费渠道选择缴费档次和自主缴费；也可通过与银行签订扣款协议的方式缴费。

## 4、灵活就业人员如何申请办理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线上渠道：可通过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si.12333.gov.cn](http://si.12333.gov.cn)、全国人社政务服务平台（[www.12333.gov.cn](http://www.12333.gov.cn)）、电子社保卡、掌上12333APP等渠道轻松办理参保登记。

线下渠道：携带本人身份证、本市户口簿或本地居住证，到户籍地或居住证所在地的社保经办机构办理参保登记；也可到社保经办机构大厅设置的自助服务一体机自助办理参保登记。灵活就业人员参保“即时办结”，符合条件的即时受理、当场反馈；对于不符合条件的，实行一次性告知制度。

## 5、因本人原因想中断缴费可以吗？

可根据个人情况灵活选择中断或恢复缴费，前后缴费年限合并累计计算。

## 6、参保人员如何办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

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在辽宁省内未跨制度调转的，只需在原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停保，在新就业地或户籍地社保经办机构办理续保即可。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跨省或跨制度调转的，参保人可以登录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掌上12333”APP以及于电子社保卡相关联的公众号或者小程序提出转移申请。

## 7、参保人员如何查询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是全面记录参保人员登记、缴费、享受待遇及其他反映社会保险个人权益的信息。灵活就业人员可登录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人社政务服务平台、电子社保卡、掌上 12333APP 等全国统一线上服务入口和辽宁政务服务网等渠道查询，在线选择本人参保地、年度、险种类型查询本人部分年度的个人权益记录；如果参保人查询的是我省个人权益记录，可以通过“辽宁社保”公众号查询打印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等情况，也可以就近到当地社保经办机构自助服务一体机自助办理。

8、灵活就业人员参加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企业在职职工退休后享受的待遇一样吗？

灵活就业人员参加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在企业工作的职工参加的养老保险是一样的，养老保险待遇计发办法也是相同的。在缴费基数、缴费年限等因素相同的情况下，灵活就业人员享受的养老待遇与企业职工是一样的，待遇水平不会因费率不同打折扣。

9、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缴费年限不足 15 年的怎么办？

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累计缴费不足十五年的，可以延长缴费至满十五年，其中社会保险法实施前参保、延长缴费五年后仍不足十五年的，可以一次性缴费至满十五年；或可以申请转入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或个人可以书面申请终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到申请后，经本人书面确认后，终止其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并将个人账户储存额一次性支付给本人。

10、灵活就业人员办理基本养老保险遇到问题怎么办？

遇到参保登记、关系转移、待遇申领等各方面的问题，可通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和社保经办机构官方网站、本地 12333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热线进行咨询，或者到就近的社保经办机构现场咨询。切记不要轻信非官方信息和渠道，不轻信社会机构可代缴等谣言，谨防上当受骗。

以上宣传内容如国家、省、市另有规定的，按国家、省、市新规定办法执行。



“电子社保卡”小程序



“电子社保卡”APP



“掌上 12333”小程序



“辽宁税务”公众号